

# 衡水学院国培计划（2019）河北省乡村幼儿园教师 培训项目服务合同

甲方：衡水学院（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衡水洞天宾馆（以下简称乙方）

合同签署地：河北省衡水市和平西路 1088 号衡水学院

根据 2019 年 11 月 18 日衡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组织的衡水学院国培计划（2019）河北省幼儿教师培训会议服务项目（采购项目编号：HSZFCG2019G30405）公开招标文件的要求，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 一、 合同条款的确定基础

甲乙双方将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评标委员会确认的衡水学院国培计划（2019）河北省幼儿教师培训会议服务项目要求、质量标准、数量和交货日期、中标价格等作为本合同条款的基础。

## 二、 项目服务内容、范围、金额、时间及要求

乙方向甲方提供衡水学院国培计划（2019）河北省乡村幼儿园教师培训项目校外培训会议场地服务。

### 1、 河北省乡村幼儿园园长办园能力提升培训项目（共一期）

开支项目	人数	天数	服务要求（单期）	报价
授课专家住宿费	2	5	5 天集中培训课程，每天 2 名专家住宿费	1400
授课专家餐费	2	5	5 天集中培训课程，每天 2 名专家餐费	1500
学员本地住宿费	100	6	10 天培训，其中外出考察住宿 4 天，本地住宿 6 天	42000
学员本地餐费	100	5	10 天培训，其中外出考察就餐 5 天，本地就餐 5 天	40000

培训场地和设备费	1	5	多媒体教室及教学设备	9000
单期合计				93900

## 2、河北省非学前教育专业教师专业补偿培训项目（共两期）

开支项目	人数	天数	服务要求（单期）	报价
授课专家住宿费	2	10	10天集中培训阶段，每天2名教师	2800
授课专家餐费	2	10	10天集中培训阶段，每天2名教师	3000
学员本地住宿费	100	10	理论讲座阶段，学员本地住宿10天	70000
学员本地餐费	100	10	理论讲座阶段，学员本地用餐10天	80000
培训场地和设备费	1	10	多媒体教室及教学设备	18000
单期合计				173800
两期合计				347600

合同总金额：441500元，计（人民币）肆拾肆万壹仟伍佰元整

本合同金额包括培训服务、保险、管理、所需人员、设备、场地、材料、工器具及机械使用、组织验收、利润、税金等与项目服务相关一切费用在内。

### 三、乙方提供服务人数与时间

甲方利用乙方提供的食宿服务和教学资源，举办国培计划（2019）——乡村幼儿园园长办园能力提升培训项目一期共10天、河北省非学前教育专任教师专业补偿培训项目两期共计30天。每期参训人数100人、授课教师2人，合计102人。

服务时间：乙方在合同签订后2个月内甲方要求的具体时间提供服务。除去期间外出考察和放假，总住宿时间为26天，就餐时间为25天。

### 四、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1. 甲方负责参训人员的教学管理和行政管理。
2. 甲方住宿人员必须按照公安机关和乙方的有关规定履行登记手续，未经允许不准擅自安排其它人员住宿。
3. 甲方参训和管理人员应当爱护室内设施、设备和用品，不得私自更换或转借他人使用，如需增加设施、设备和用品，需经乙方同意。如有损坏、丢失，由甲方住宿人员或使用人员照价赔偿（正常使用的损耗除外）。
4. 甲方不得擅自将计算机机房、会议室转租、转让、转借给第三人，或和第三人交换使用。
5. 不得使用电炉、电炊具或其他大功率电器设备。
6. 保持安静，严禁在客房和会议室内及公共场所大声喧哗、嬉戏打闹。
7. 保持客房、会议室和教学场地的清洁卫生，严禁乱扔垃圾。
8. 保持会议室和教学场所的空气清新，严禁在会议室、教室、机房或其它非吸烟区吸烟。
9. 不得损坏使用场地的墙体、地面、镶嵌物及其他物品等，如有损坏照价赔偿。
10. 禁止在客房内从事赌博、非法交易或其他违法活动。
11. 甲方变更房间服务和餐饮服务，须提前两天书面通知乙方。

## 五、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 乙方保证具备提供项目服务合法资质，保证严格按照投标文件《服务方案》《服务承诺及管理制度》《增值及优惠服务项目》履行合

同、提供服务，保证按照投标文件承诺的标准和质量为衡水学院国培计划（2019）河北省幼儿教师培训项目提供服务。

2. 乙方提供的客房、多媒体教室、会议室、计算机机房必须满足消防要求，装饰装修材料质量合格，做好防火、防盗的设施和管理工  
作，并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尽到保护甲方人员的人身和财产的安全义  
务。在甲方入住和使用期间，如因乙方原因（含设备和管理原因）导  
致甲方人员的安全事故和财产损失，应当由乙方承担相应的经济损失  
和法律责任。

3. 乙方应当保证客房、多媒体教室、会议室、计算机机房内各种  
设施、设备和用品的正常运行和使用。乙方应当为多媒体教室和计算  
机机房提供教学辅助人员全程服务。

4. 乙方保证宾馆楼内与停车场的安防系统，全天 24 小时不间断  
视频录制，可存储 40 天的视频影像，便于重要事件、突发状况的查  
询、取证。警卫室配备保安 7 名，全天候巡逻值守。

5. 乙方负责提供客房、多媒体教室、会议室、计算机机房、餐厅  
和相关区域（包含楼道和楼梯）的卫生保洁。床上用品至少每三天清  
洗更换一次，室内和相关区域每天至少保洁一次。

6. 乙方应当切实采取有效措施，保证甲方参训和管理人员的用餐  
安全，确保项目服务期间提供用餐与投标文件《培训菜单》一致，就  
餐环境卫生达标，无死角，设置留样箱，有消毒设备，一餐一消毒。  
确保布草、餐具等公共用具的配置、清洗、消毒、存放符合卫生标准  
要求，确保清洁用具和清洁用品的使用严格遵守卫生条例和操作规

范。一旦发生食源性疾病，应当由乙方承担完全法律责任。

7. 甲方需要临时增加房间，乙方应优先安排，并不得高于本合同约定的价格。

8. 乙方对承接的培训服务，建立专门的业务档案，详细记录每个子项目的参训人员食宿培训内容（登记旅客单位、人数、天数、用房数量、会议报表等），单独建立台账或账户核算，按财务、税务要求出具住宿费发票。

9. 乙方按甲方要求预留停车位并提供免费停车服务。

## 六、房间和餐饮要求与标准

乙方为甲方提供房间和餐饮服务的要求与标准如下：

1. 客房内应当拥有独立的卫生间和沐浴设备，提供中央空调设备（采暖季应当提供暖气），保证 24 小时热水供应，同时，24 小时供应热的饮用水。住宿环境整洁卫生，被褥清洁干净无污渍，房间通风明亮。提供可换洗的毛巾、浴巾、拖鞋，提供空调、高清电视、无线宽带（满足网络使用需求），提供不少于 1 套的桌椅和计算机。乙方保证投入本项目的客房及餐饮服务人员均持有卫生部门颁发的健康证。

2. 客房、多媒体教室、会议室内各种设施、设备和用品正常运行和使用。具备独立调音台、音箱设备、计算机、悬挂投影机及升降幕布、独立演讲台、独立桌椅、独立饮水机，提供舒适的桌椅和适度的照明，提供空气调节设备（采暖季应当提供暖气），同时，在上课期间提供热的饮用水。

3. 计算机应当能够流畅运行 Windows 7 版本以上操作系统，并安

装有 Office 2007 版本以上的办公套件，能够连接到 Internet，连接带宽不低于 100Mbps。提供空气调节设备。

4. 办公室应当在使用时提供热的饮用水，并提供空气调节设备。

5. 乙方应当以不高于其他合作伙伴的优惠价格向甲方提供用房。

6. 就餐采用自助餐方式，搭配合理化，膳食营养化、菜量充足。

在完全满足甲方和本合同的要求标准下，对菜品数量进行增加，每餐增加菜品 2-3 道，具体为：针对本次培训服务项目备有菜品 120 余道。每日菜品适当调整花样。一日三餐，凉菜、热菜、荤素搭配、备有甜点、汤羹水果，搭配合理化，膳食营养化、菜量充足。其中早餐餐标为每人 15 元，主食数量 3 种以上，菜品 6 种以上，粥类 2 种以上，鸡蛋和牛奶（或豆浆）不限量供应。午餐餐标为每人 40 元，晚餐餐标为每人 25 元，午餐和晚餐主食数量 3 种以上，菜品 12 种以上，其中荤菜 6 种以上，素菜 6 种以上，汤羹 2 种以上。

7. 乙方为甲方免费提供参训和管理人员的衣服清洗服务；为参训人员提供全天 24 小时免费接送站服务；为参训人员提供全天 24 小时医疗服务；配备乒乓球活动室，为参训人员提供健身娱乐活动；为参训人员召开迎新联欢会、结业联欢会，免费提供晚会场地，制作节目单、宣传单，免费提供水果、茶、饮料；免费提供晚会灯光设备、音箱设备、话筒并安排音响师负责调整；为过生日学员当天免费制作贺卡和精美生日蛋糕，召开生日派对。

## 七、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甲方将合同价款的 30% 预付至乙方的财政账户。服

务项目完成并财务手续完备后，甲方于 30 个工作日内根据实际产生的费用支付合同余款。乙方向甲方开具有效发票并承担税费。

履约保证金：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本项目中标供应商需提交履约保证金，金额为中标金额的 5%，交于衡水学院财务处，服务项目完成并验收合格后无息退还。

## 八、违约责任

1. 服务期间内，甲方有权对乙方进行不定期检查，进行动态监督管理。在服务期间如乙方有下列违规、违约情况并经甲方认定是由非客观原因造成的，将做出相应处理。

(1) 无正当理由拒绝接待培训服务会议的。

(2) 超过合同价格收取费用或采取减少服务项目等降低服务质量的。

(3) 提供虚假发票的。

(5) 未按规定提供发票、费用原始明细单据、电子结算单等凭证的。

(6) 不配合、甚至干扰阻碍相关部门正常核查工作的。

(7) 违反其他合同规定事项的。

乙方如有上述违规、违约情况，甲方有权作出以下处理：

(1) 每发生一次投诉，经甲方认定为有效投诉，则对乙方作出书面警告，并扣除 1% 的合同金额；

(2) 当月有效投诉超过三次以上，甲方有权对乙方发出终止合同的书面通知以及取消定点服务资格；情节严重的，不得参与下一轮

次的甲方教师培训服务项目。由此对甲方造成的损失及引起的一切后果由乙方承担。

2、乙方在服务期限内变更经营范围、注册资金、经营场所、经营资质等，须及时以书面形式报送甲方。对于因变更后未能达到合同服务资格要求的，一经查证属实，直接取消其定点服务资格。

3、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或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10%的违约金。

4、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服务时间提供服务，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1%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半个月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5、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私自将该服务分包或者转包第三方完成。如私自分包或者转包，则处本合同总价10%的违约金。

6、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绝接受服务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价的1%的违约金。甲方逾期付款，则每日按逾期金额的0.1%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7、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处理。

## 九、其他

1. 培训期间如果发生不可以抗拒的突发事件，如地震、洪灾、火灾等自然灾害，本合同自然终止，甲方按实际产生的费用与乙方结算。

2. 双方应严格执行本合同，如有异议或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



决。

3. 本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任何一方均可向合同签署地法院提起诉讼。

4. 甲乙双方应严格遵守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及本合同约定的权利、义务。本项目招、投标过程中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澄清文件、承诺书、中标通知书等都是合同的组成部分，甲乙双方必须全面遵守，如有违反，应承担违约责任。

5.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至合同约定项目服务完成之日终止。本合同一式捌份，中文书写。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政府采购办公室与衡水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中心各执壹份，各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衡水学院  
(盖章)

地址：衡水市和平西路 1088 号

法定代表人：田光

委托代理人：

电话：0318-6016338

邮政编码：053000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衡水人民支行

支行帐号：13001715208050001849

日期：2019 年 12 月 18 日

田光



乙方：衡水洞天宾馆  
(盖章)

地址：衡水市桃城区胜利中路 8 号

法定代表人：郑丽丽

委托代理人：

电话：0318-6880555

邮政编码：053000

开户银行：衡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人民支行

账号：5000096700013

日期：2019 年 12 月 18 日

